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1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行拟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及境内子公司2021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二、本行拟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及境内子公司2021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三、本行拟聘用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及境内子公司2021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一) 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1、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 基本信息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安永华明”),于1992年9月成立。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安永华明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以及购买职业保险,覆盖北京总部和全部分所;且持续购买职业风险和已购买的职业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2亿元,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安永”)为一家根据香港法律设立的合伙制事务所,由其合伙人全资拥有。

(二) 项目信息 1、项目合伙人(本期A股审计报告签字会计师):王鹏程先生 王鹏程先生,于2000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开始在安永华明执业。

(三) 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2、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3、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4、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5、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6、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7、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8、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9、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10、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11、独立性的声明情况 本行独立董事于2021年3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会议,认为安永华明、安永能够按照2020年度审计服务合同的约定完成审计工作,如期出具了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报告。

有的独立性和良好的诚信状况,以及一定的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及境内子公司、境外主要子公司审计工作需要,此次续聘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三) 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用2021年度外部审计师的议案》,同意聘用安永华明为本行及境内子公司2021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四)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并自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1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金磐石首席信息官任职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26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金磐石先生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的公告。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金磐石先生,1952年1月出生。香港特别行政区前财政司司长,现任香港南丰集团董事长及行政总裁,和新风集团董事兼联合创始人。此外,张先生还是两家慈善机构“香港小母牛”及“惜食”主席。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十二、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四、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五、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六、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九、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一、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二、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三、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四、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五、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六、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七、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八、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九、关于魏名耀先生担任本行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关于股东代表监事2021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关于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成员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关于监事会对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成员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关于监事会及其成员2020年度履职情况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3月26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1-0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二、会议召开日期及地点: 2021年3月26日 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 201 305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一、议案一: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议案二: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三、议案三:关于新增扶贫捐赠额度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四、议案四:关于2020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五、议案五: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六、议案六: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七、议案七:关于2020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八、议案八:关于2020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九、议案九:关于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议案十:关于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一、议案十一:关于2020年度品牌管理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二、议案十二:关于2020年度人力资源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三、议案十三:关于2020年度风险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四、议案十四:关于2020年度法律事务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五、议案十五:关于2020年度合规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六、议案十六:关于2020年度信息科技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七、议案十七:关于2020年度绿色金融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八、议案十八:关于2020年度普惠金融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十九、议案十九:关于2020年度金融科技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议案二十:关于2020年度数字化转型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一、议案二十一:关于2020年度客户服务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二、议案二十二:关于2020年度渠道拓展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三、议案二十三:关于2020年度品牌建设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四、议案二十四:关于2020年度社会责任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五、议案二十五:关于2020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六、议案二十六:关于2020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七、议案二十七:关于2020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二十八、议案二十八:关于2020年度品牌管理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通过

